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0-007

##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4号），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69元，共募集资金268,203.9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61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67,762.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261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已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开立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向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寒武纪”）及下属公司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用募集资金70,000万元人民币对上海寒武纪进行增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在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三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1）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甲方（公司）及乙方（中信证券）对甲方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2020年10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0
	新一代边缘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03000004852